

##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08号），核准公司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81,074,45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96,9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

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截止目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南通富润达投资有限公司49.48%股权和南通通润达投资有限公司47.63%股权已完成过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0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7年12月15日出具了公司截至2017年12月15日止的《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451号）。公司已根据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向产业基金非公开发行新股登记申请，并取得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同时，公司开展了配套募集资金的相关路演活动，目前尚未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办理工作，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实施进展工作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8日